

媒體所有權、觀點多元化與言論自由保障： 美國法制的觀察*

劉靜怡**

〈摘要〉

關於媒體市場和言論自由關係的討論，傳統上均集中在規模龐大的媒體集團所帶來的疑慮：大型媒體可能挾帶其市場地位，壟斷資訊和內容的產製和傳播管道，成為一般大眾取得重要資訊或觀點的阻礙，所以，在不觸及言論內容或觀點管制的前提下，應該從媒體市場的結構管制著手，設法防止媒體所有權集中化，促成觀點多元化，往往便成了政府要求分散媒體所有權的正當性基礎。本文將以憲法保障言論自由和新聞自由的分析當做主軸，檢視美國法制在處理媒體所有權分散和觀點多元化此一議題時，所遭遇的主要爭議為何。本文從 Edwin Baker 針對媒體所有權集中化規範所提出的理論談起，說明媒體集中化現象對於言論自由和民主政治究竟產生怎樣的影響。接著，本文將以美國通訊傳播法制的管制歷史為對象，說明行政管制機關和法院在面對媒體所有權規範問題時，是基於何種理論立場做出決定，而這些決定，具有哪些特色，又出現了哪些瑕疵。在分析了美國通訊傳播法制上關於媒體所有權規範的實務發展之後，本文將回到理論層次，說明怎樣的言論自

* 本文為執行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「數位典藏與學習之學術與社會應用推廣計畫－數位典藏與學習之學術與社會應用推廣計畫」（計畫編號：NSC 98-2631-H-002-006-）之研究成果。作者感謝兩位匿名審查人對於本文的細心閱讀和斧正，使本文在寫作方向和理論立場上更臻明確，僅此致謝。

** 國立臺灣大學國家發展研究所副教授，美國芝加哥大學法學博士（J.S.D., 1997）。
E-mail: cy1117@ms17.hinet.net

• 投稿日：11/30/2010；接受刊登日：02/16/2011。
• 責任校對：黃凱紳、陳榮恬。

由理論或民主理論，比較適合做為規範媒體市場所有權的理論基礎，最後則以數個觀察心得做為本文結論。本文認為：意見市場此一隱喻和規範模式，對於觀點多元化的促進，難竟其功，另外從其他民主理論的論述中尋求其他可行的出路，將是決定媒體所有權規範未來的關鍵，而在目前所有的民主理論中，Baker 所提出的複雜民主理論，則是可以帮助我们理解媒體市場之「結構管制」如何有助於追求「觀點多元化」(viewpoint diversity)，據以型塑民主社會的理想媒體樣貌。

關鍵詞：言論自由、觀點多元化、媒體所有權、跨媒體經營、新聞自由、複雜民主理論、結構管制